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京蓝 公告编号:2026-008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2月12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2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2月1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2月06日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02月0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国投财富广场3号楼5层
8. 会议审议事项
二、会议登记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名称	提案名称	提案类别	备注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该议案均有权可以投票
1.00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01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 特别提请事项
上述议案1.00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指中小股东、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方式登记。

2. 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02月11日(开会前一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2:00至5:00。
3. 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国投财富广场3号楼5层
4. 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以书面通讯非现场方式登记时,相关登记材料不晚于2026年02月11日(开会前一天)下午5:00送达登记地点,须于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络方式。

5. 特别提醒: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提前(2026年02月11日17:00前)与公司联系,未提前登记的股东及股东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6.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国投财富广场3号楼5层
邮编:100102
电话:010-64700268
传真:010-64700268
联系人:陈明、张莹
会议费用: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7.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遇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将当日顺延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1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0711”,投票简称为“京蓝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3.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5.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2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2月1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及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投资者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

二、《关于召开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向全公司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公司股东发出会议通知,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三、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由于股东重复投票导致对该股东的不利影响及相关后果,由该股东自行承担。
(五)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9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六)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七)会议召开的地点:2026年2月9日。
(八)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2. 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九)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次会议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十)会议地点: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其他决策机构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单位公章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股东出席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在会议开始前将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26年2月4日至2026年2月6日,每日9: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1-55390378、0771-5532512
传真:0771-55359093
电子邮箱:dhbb@ghzq.com.cn

联系人:覃力、易涛
(五)参加网络会议的具体操作流程
1. 参加网络会议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三)会议召开的地点:2026年2月9日。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2. 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次会议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六)会议地点: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其他决策机构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单位公章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股东出席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在会议开始前将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26年2月4日至2026年2月6日,每日9: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1-55390378、0771-5532512
传真:0771-55359093
电子邮箱:dhbb@ghzq.com.cn

联系人:覃力、易涛
(五)参加网络会议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三)会议召开的地点:2026年2月9日。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2. 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次会议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六)会议地点: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其他决策机构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单位公章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股东出席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在会议开始前将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26年2月4日至2026年2月6日,每日9: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1-55390378、0771-5532512
传真:0771-55359093
电子邮箱:dhbb@ghzq.com.cn

联系人:覃力、易涛
(五)参加网络会议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三)会议召开的地点:2026年2月9日。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2. 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次会议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六)会议地点: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其他决策机构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单位公章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股东出席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在会议开始前将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26年2月4日至2026年2月6日,每日9: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1-55390378、0771-5532512
传真:0771-55359093
电子邮箱:dhbb@ghzq.com.cn

联系人:覃力、易涛
(五)参加网络会议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三)会议召开的地点:2026年2月9日。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2. 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次会议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六)会议地点: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其他决策机构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单位公章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股东出席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在会议开始前将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26年2月4日至2026年2月6日,每日9: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1-55390378、0771-5532512
传真:0771-55359093
电子邮箱:dhbb@ghzq.com.cn

联系人:覃力、易涛
(五)参加网络会议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三)会议召开的地点:2026年2月9日。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2. 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次会议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六)会议地点: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其他决策机构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单位公章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股东出席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在会议开始前将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26年2月4日至2026年2月6日,每日9: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1-55390378、0771-5532512
传真:0771-55359093
电子邮箱:dhbb@ghzq.com.cn

联系人:覃力、易涛
(五)参加网络会议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三)会议召开的地点:2026年2月9日。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2. 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次会议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六)会议地点: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其他决策机构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单位公章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股东出席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在会议开始前将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26年2月4日至2026年2月6日,每日9: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1-55390378、0771-5532512
传真:0771-55359093
电子邮箱:dhbb@ghzq.com.cn

联系人:覃力、易涛
(五)参加网络会议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三)会议召开的地点:2026年2月9日。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2. 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次会议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六)会议地点: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其他决策机构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单位公章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股东出席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在会议开始前将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26年2月4日至2026年2月6日,每日9: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1-55390378、0771-5532512
传真:0771-55359093
电子邮箱:dhbb@ghzq.com.cn

联系人:覃力、易涛
(五)参加网络会议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三)会议召开的地点:2026年2月9日。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2. 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次会议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六)会议地点: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